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，并于会议召开前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8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8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，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

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

股票代码：002707
债券代码：128022

股票简称：众信旅游
债券简称：众信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1-061

特此公告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